

招标文件

(公开招标)

项目名称: 王老吉大健康兰州生产基地项目塑料托盘采购及相关服务

招标编号:

招标标的: 塑料托盘采购及相关服务

第一卷: 招标要求

第二卷: 商务条件

第三卷: 技术条件

第四卷: 投标格式

招 标 人: 王老吉大健康产业(兰州)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 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2024 年 2 月



目 录

第一卷	2
第一章 招标公告（适用于公开招标）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4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24
评标办法前附表	24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31
第二卷	32
第五章 用户需求书	33
第三卷	34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35
目 录	37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38
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41
二、授权委托书	42
三、投标保证金	43
四、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44
五、分项报价表	46
六、资格审查资料	49
七、投标设备技术性能指标的详细描述	60
八、技术支持资料	62
九、技术服务和质保期服务计划	63
十、其他资料	64

第一卷

第一章 招标公告（适用于公开招标）

（另册）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招标人	名称： <u>王老吉大健康产业（兰州）有限公司</u> 地址： <u>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珠江东路 28 号越秀金融大厦 39 楼</u> 联系人： <u>罗工</u> 电话： <u>020-66282828</u>
1.1.3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 <u>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u> 地址： <u>广州市环市中路 316 号金鹰大厦 10 楼 1025 室</u> 联系人： <u>谢工</u> 电话： <u>020-83546177</u>
1.1.4	招标项目名称	<u>王老吉大健康兰州生产基地项目塑料托盘采购及相关服务</u>
1.1.5	项目名称	<u>王老吉大健康兰州生产基地项目</u>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	详见招标公告。
1.2.2	资金落实情况	企业自筹资金；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详见招标公告。
1.3.2	交货期	详见招标公告。
1.3.3	交货地点	详见招标公告。
1.3.4	技术性能指标	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用户需求书》。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信誉	详见本项目招标公告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不接受 ☐ 接受，应满足下列要求：见招标公告投标人资格要求。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	/
1.9.1	投标预备会	☒ 不召开 ☐ 召开，召开时间：召开地点：
1.9.2	投标人在投标预备会前提出问题	时间：/（本项目不组织）
		形式：/（本项目不组织）
1.9.3	招标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	/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0.1	分包	☒ 不允许 ☐ 允许，分包内容要求：_____ 对分包人资质要求：按招标人与总包单位的进场要求，对应分包内容的相应资质。 对分包人的其他要求：未在以往工程中因不诚信行为或不充分履约行为被本项目招标人书面拒绝投标，或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或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1.11.1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投标报价或者其他投标文件如果存在以下情况都将被视为实质性不响应招标文件，投标报价无效，投标将被否决： （1）投标报价范围及内容严重偏离招标文件要求。 （2）投标报价带有先决条件，即需要某种条件成立该投标报价才成立。 （3）投标报价低于成本（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且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或者高于招标文件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如果有设置）； （4）对招标范围、技术标准和规格要求、质量要求、合同价格及付款条款、检验条款、验收试验条款、考核条款，存在重大偏离或遗漏； （5）对招标文件合同条款中规定的发包人的权利或投标人的义务作出实质性限制或修改； （6）存在招标文件技术规范书中明确规定的不允许发生偏离或偏差的要求或内容的情形； （7）对招标文件技术规范书要求存在一定数量的细小偏离（未能达到或优于），且该数量超过招标人可以接受的程度； （8）仅复制招标文件的技术规范书相关内容而未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或未进行深入阐述，或未进行正面响应。 （9）技术商务主要条款不满足的。
1.11.3	其他可以被接受的技术支持资料	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三卷技术部分并以其为准（如有）。
1.11.4	偏差	☐ 不允许 ☒ 允许，偏差范围：非主要条款。 最高项数：招标文件第三卷技术部分有规定则以其为准（如有）。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三卷技术部分并以其为准。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	疑问提交时间：2024年__月__日__时__分前。（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18日前提出） 形式：1、投标人的疑问通过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提交。具体要求：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全流程电子化项目专章》。提交问题时一律不得署名。 2、招标答疑采用网上答疑方式进行。投标人若对招标文件（包括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最高投标限价)有疑问的,可在规定的时间内通过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提问。投标人登录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进入“我是投标人(供应商)”→“我的投标”→“招标答疑提问”查询项目并提出问题(提问一律不得署名)。 3、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 18 日前进行提问。招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前解答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提出的疑问,形成答疑文件。投标人可直接从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项目查询(日程安排、答疑纪要)”专区进入,下载项目的答疑纪要;也可以登录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数字交易平台“我是投标人(供应商)”→“我的投标项目”→“答疑纪要”。 4、招标答疑文件一经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视作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 5、招标答疑文件为招标文件的一部分。投标人可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浏览、下载招标答疑文件。
2.2.2	招标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	发出时间:2024 年__月__日(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前) 发出形式:☒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通过项目答疑专区网上公开发布。 ☐以电子邮件方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	时间:从招标文件澄清及答疑文件发布之日起即视为投标人已确认收到。 形式:招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前解答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提出的疑问,形成答疑纪要,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项目答疑”专区发布。 本项目的招标文件修改、澄清及答疑文件一经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视作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
2.3.1	招标文件修改发出的形式	发出形式:☒以补充公告或项目答疑澄清的方式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 ☐以电子邮件方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	时间:从招标文件修改文件发布之日起即视为投标人已确认收到。 形式:招标文件修改一经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视作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无需确认。潜在投标人应自行关注招标公告公布的网站公告,招标人不再一一通知。投标人因自身贻误行为导致投标失败的,责任自负。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满足本项目评审要求的其他资料,详见本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3.2.1	增值税税金计算方法	一般计税方法。
3.2.4	最高投标限价	☐无 ☒有，最高投标限价如下：<u>人民币 200 万元。</u> 备注：<u>投标人必须对本项目进行整体投标，不允许只对其部分内容进行投标报价。投标总价高于最高投标限价总价的投标文件被否决其投标。</u>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	1、各投标单位在最高投标限价内根据企业自身实力进行不含税包干固定总价报价（以元为单位，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 2、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总价的，应同时修改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中投标报价表的相应报价。投标函及其附录与投标文件的其他部分就同一事项出现不一致的情况下，该事项以投标函及其附录的描述为准（招标文件另有约定的除外）。 3、投标人的报价须包含“用户需求书”完成设备采购及服务工作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设备费、备品备件费、人工费、货物的设计、制造、包装、仓储、运输、保险、验收、质保期保障服务、管理费和利润等的全部含税费用，也包括所有应向所有权人支付的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有关费用及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合同明示或暗示的风险、责任和义务涉及费用、实施过程中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等。如有进口设备需要支付关税、进口环节税、增值税、运保费等费用，视为包括在总价中，买方将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合同总价含增值税，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时，增值税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 4、投标报价总价超过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文件将被否决其投标。
3.3.1	投标有效期	90 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u>如出现异议或投诉超过 90 日历天的，则投标有效期自动延长至异议或投诉处理结束。</u>
3.4.1	投标保证金	是否要求投标人递交投标保证金： ☒要求 1、投标保证金的金额：<u>4 万元；</u> 2、投标保证金有效期：<u>与投标有效期一致。</u> 3、投标保证金的形式：<u>投标保证金可采用现金、支票、汇票、信用证、保函、保险、专业担保公司担保等形式。</u> <u>（1）如采用现金、支票或者汇票形式提交的，由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代收，投标保证金须从投标人基本账户递交。</u> <u>①具体要求详见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有关指引。</u> <u>②投标人必须提前办理缴纳投标保证金的事宜，且在缴纳保证金之前必须先咨询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u>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详细缴纳方法，否则需自行承担保证金无法成功缴纳的风险。 （注：①递交事宜请自行咨询交易中心；请各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按上述金额递交至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到账情况以开标时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数据库查询的信息为准。 ②投标人需在交易系统中将汇入投标保证金与投标项目进行绑定，绑定成功后才能被认定为完成缴交投标保证金义务。操作流程具体按交易中心要求。） （2）如采用信用证或保函或保险或专业担保公司担保等形式提交的，在开标前不强制要求提交纸质原件，由中标候选人在中标候选人公示前提交并在网上公示，但投标人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交投标保函或投标保证金保险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银行投标保函有效期应长于或等于投标有效期，若投标有效期延长的，银行投标保函有效期应相应延长，且延长后的有效期应满足前述要求。投标人提供的银行投标保函应为银行出具的无条件、见索即付、不可撤销的保函。 （3）本项目允许递交电子保函，具体操作详见新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时间及地点同递交投标文件的时间及地点）。电子保函具体操作要求详见《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投标项目保证金操作指引的说明》，递交事宜请自行咨询交易中心。以信用证、保函或保险等形式递交的，其凭证的复印件需加盖投标人公章，放入纸质投标文件中。 ☐不要求
3.4.4	其他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除 3.4.4 款情形外，其他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的情形包括： （1）中标人未能在规定期限内按要求提交履约担保； （2）中标人未能在规定期限内签署合同协议。 （3）投标人采用不正当的手段骗取中标经查实； （4）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允许他人挂靠投标或借用本公司名义投标的； （5）提供虚假投标文件、虚假承诺/声明/保证或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的； （6）中标人未按要求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7）中标人未按要求向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支付公共资源交易服务费。 （8）法律或者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3.5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	☒无 ☐有，具体要求：
3.5.2	近年财务状况的年份要求	2020 年至 2022 年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的时间要求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3.5.6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联合体
3.6.1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 不允许 ☐ 允许
3.7.3A (2)	投标文件副本份数及其他要求	纸质文件：1份正本6份副本，一起包封为一包。 电子文件：2套，单独包封为一包。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需与投标文件一同提供1块塑料托盘样品（尺寸不小于400mm×400mm×150mm）。 除中标单位外，其余投标单位的样品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退还，具体事宜由招标代理机构通知。 注：1、电子文件介质为U盘，如电子版与纸质版有不同，以纸质投标文件为准。 2、电子文件中所有电子文件不能采用压缩处理，其内容应与投标人打印产生的纸质投标文件内容一致，须包含纸质投标文件的盖章扫描版及可编辑版。
3.7.3A (3)	投标文件是否需分册装订	投标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各册独立装订的投标文件均采用不易松散的书式装订。
3.7.3(B)	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要求	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复印件。
3.7.3(B)	投标文件签字或盖章要求	1、各册独立装订的投标书封面必须加盖投标人单位法定印章并经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盖章。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投标文件应附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 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确认。 2、副本可以是正本签字盖章后的复印件。
4.1.1(B)	投标文件加密要求	/
4.1.2	封套上应载明的信息	招标人名称：王老吉大健康产业（兰州）有限公司 招标人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珠江东路28号越秀金融大厦39楼 王老吉大健康兰州生产基地项目塑料托盘采购及相关服务项目编号：_____。 在2024年 月 日 时 分前不得开启
4.2.1	投标截止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2024年 月 日 时 分（北京时间）（具体开标时间详见：交易中心电子信息屏幕或网站上的安排）。
4.2.2(A)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 开标室（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333号）（具体开标会议室详见：交易中心电子信息屏幕或网站上的安排）。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4.2.3	投标文件是否退还	☒ 否， ☐ 是，退还时间：
5.1 (A)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同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5.2 (4) (A)	开标程序	密封情况检查：检查投标文件是否存在提前开启情况或未按要求密封的 开标顺序：随机启封、逐一公布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u>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依法组建。</u>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广东省综合评标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6.3.2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	3 个。
7.1	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及期限	公示媒介：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址： http://www.gzggzy.cn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址： http://www.cebpubservice.com/ ）、广州国企阳光采购信息发布平台（网址： https://ygcg.gzggzy.cn/p92/index.html ）等法定平台上发布。如有不一致以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平台公布为准。 公示期限： <u>3 日（最后一天为工作日）</u>
7.4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 是 ☒ 否
7.6.1	履约保证金	是否要求中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 要求，履约保证金的形式： <u>现金，详细要求按合同条款约定。</u>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 <u>中标总价的 10%。</u> 履约保证金的提交时间： <u>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0 日历天内，详细要求按合同条款约定。</u> ☐ 不要求
9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 否 ☐ 是，具体要求：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特别提示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取消中标/中选资格，并列入供应商黑名单，招标人今后不再邀请其投标： （1）涉嫌围标、或串标、或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的情形，并经行政监督部门或招标人纪委复核确认属实的； （2）中标人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的、或在订立合同的过程中又提出违背实质性内容要求的； （3）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相关情形。
10.2	招标失败的情形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满足资格审查合格条件或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人不足 3 名时为招标失败。招标人分析招标失败原因，修正招标方案，重新组织招标。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0.3	其他要求	1、招标公告、招标文件、答疑纪要（或澄清文件，如有）等招标资料全部发布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由投标人自行下载查阅。 2、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发布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具体在网站主页“服务指南”中“交易活动安排”栏目上以“项目名称”或“项目编号”进行查询）。
10.4	相关费用	1、招标代理服务费：本次招标代理服务费按招标代理合同要求约定以中标价为基数，参照原国家发改委《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文的规定下浮28%计算。由中标人支付给招标代理机构，在招标代理机构向中标人发出交款通知之后且中标通知书发出之前支付。 2、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交易服务费，费用均包含在投标总价中但不在投标中单列。中标人应根据广东省及广州市的有关规定，向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缴纳交易服务费（由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收取，收费标准详见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发布的《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缴费指引》，根据该办法每工程（每标段）最高不超过20万元）。中标人必须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前支付该笔费用，且前往交易中心办妥出具发票的手续，否则无法出具中标通知书，由于中标人原因导致的延误，由此带来的后果将由中标人自行承担。《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缴费指引》部分条款摘录如下（仅供参考，具体以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最新发布的指引为准）：“按标段收费，中标价1亿元(含1亿元)以下按0.9%，超过1亿元部分按0.5‰，分段累计计算，最低为2000元/标段，最高不超过20万元/标段无明确中标价或中标价为零的项目，交易服务费由交易集团与招标人(招标代理)协商确定。”。
10.5	否决投标条款	1、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2、投标人未按投标文件要求提供附件或未按要求加盖投标人公章及签名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后，其投标文件将被否决。 3、投标人没有按要求提供投标担保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后，其投标文件将被否决。 4、投标文件中投标报价高于投标最高限价的，其投标文件将被否决。 5、按投标报价的算术校核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取消其中标资格，并且其投标担保也将被没收。 6、资审合格后，投标人的资格发生变化而不满足投标人合格条件，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前，资格问题仍未解决的，招标人将取消其中标资格。 7、中标人未按本招标文件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 7.6.1 项规定提交履约担保，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担保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担保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8、投标人如在本项目中存在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情形的，中标无效，该投标人将被招标人列入黑名单并限制其投标。行政监督部门将对其违法行为进行行政处罚并通报。 9、投标文件符合列于《评标办法前附表》“形式评审标准”“资格评审标准”“响应性评审标准”中所有情形的，为有效投标文件。任一情形不符合均为无效投标文件，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后，其投标文件将被否决。
10.6	开评期间注意事项	为了确保本项目开标仪式的顺利开展，投标人授权代表递交投标文件时的交标手续： （1）投标截止日当天，各授权代表交标时需要递交：按招标文件的规定经过密封和标记的投标文件密封包。 （2）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的澄清问题将采用传真方式发出（且发出的时间不限于工作时间；如果发文方式有调整，将于开标现场宣布），故为确保投标人能及时收取评标澄清问题，投标人须落实以下几点：1）在交标登记表中提供自动传真号码（提供多个传真号码的，至少有一个是自动传真号）；2）确保收到传真后能及时将传真的内容告知负责答复澄清问题的相关人员。
10.7	开标初步安排	本项目采用一次开标的方式（即投标截止时间后即进行开标，一次性开启全部投标文件）
10.8	现场踏勘要求	不组织。
10.9	放弃中标或撤销投标	投标人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或者在投标截止后撤销投标文件，造成招标人重新招标的，该投标人不允许再次投标该项目。
10.10	“★”条款摘录情况	1、★原料：采用 100%抗冲击高密度聚乙烯（HDPE）全新料。 2、★颜色：白色。 3、★托盘总重量：≥ 23.5kg，其中塑料重量>16.5KG。 4、★塑料托盘需要加方管进行加强。胶板内安置≥8 根钢管，托盘每层面板 4 根；方管使用 Q235 镀锌材料，采用喷塑技术处理，防止钢管锈蚀。

1. 总则

1.1 招标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设备采购进行招标。

1.1.2 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项目名称：即招标项目所属的工程项目，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交货期、交货地点和技术性能指标

1.3.1 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交货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交货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4 技术性能指标：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招标项目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 资质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财务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业绩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信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 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需要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见本章第 3.5 款的规定。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除应符合本章第 1.4.1 项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 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承诺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2)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招标项目中投标，否则各相关投标均无效。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 (3) 与本标段的其他投标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 (4) 与本标段的其他投标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 (5) 为本标段的代建人；
- (6) 为本标段的招标代理机构；
- (7) 与本标段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 (8) 与本标段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9) 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本项事实应当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依法作出并已经生效的行政处罚决定为认定依据。行政处罚决定中已经明确的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区域范围不包含本标段建设地点的，不受该项规定限制）

(10)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本项事实应当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依法作出并已经生效的行政处罚决定为认定依据。）

(11)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12) 在最近三年内有严重违约或发生重大设计质量问题的；（“严重违约”事实应当以司法机关、仲裁机构出具的认定文件为准。“重大工程质量问题”应当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最近三年”是指从投标截止时间之日起逆推三年，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司法机关、仲裁机构出具的生效文件的落款时间起计算）；

(13) 被列入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投标预备会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9.2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

期间澄清。

1.9.3 投标预备会后，招标人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0 分包

1.10.1 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部分内容进行分包的，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非主体设备外，其他工作不得分包。

1.10.2 中标人不得向他人转让中标项目，接受分包的人不得再次分包。中标人应当就分包项目向招标人负责，接受分包的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连带责任。

1.11 响应和偏差

1.11.1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招标人的响应，否则，投标人的投标将被否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1.2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设备技术性能指标的详细描述、技术支持资料及技术服务和质保期服务计划等内容以对招标文件作出响应。

1.11.3 投标文件中应针对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中列明的技术要求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技术支持资料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或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的其他形式为准，不符合前述要求的，视为无技术支持资料，其投标将被否决。

1.11.4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了可以偏差的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偏差应当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偏差范围和最高项数，超出偏差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投标将被否决。

1.11.5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全部偏差，均应在投标文件的商务和技术偏差表中列明，除列明的内容外，视为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供货要求；
- (6) 投标文件格式；
- (7)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根据本章第 1.9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发给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澄清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在收到澄清后，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2.4 除非招标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招标人有权拒绝回复投标人在本章第 2.2.1 项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招标人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投标人收到修改内容后，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2.4 招标文件的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以书面形式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2)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 ~~(3)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 (4) 投标保证金；
- (5) 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 (6) 分项报价表；
- (7) 资格审查资料；
- (8) 投标设备技术性能指标的详细描述；
- (9) 技术支持资料；

(10) 技术服务和质保期服务计划;

(1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1.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或投标人没有组成联合体的，投标文件不包括本章第 3.1.1（3）目所指的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3.1.3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未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文件不包括本章第 3.1.1（4）目所指的投标保证金。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报价应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增值税税金按一般计税方法计算。投标人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在投标函中进行报价并填写分项报价表。

3.2.2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

3.2.3 投标报价为各分项报价金额之和，投标报价与分项报价的合价不一致的，应以各分项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投标报价；如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则视为缺漏项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报价总额，应同时修改投标文件“分项报价表”中的相应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 4.3 款的有关要求。

3.2.4 招标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 投标有效期

3.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 90 天。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应予以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及以现金或者支票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的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形式和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投标保证金格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境内投标人以现金或者支票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应当从其基本账户转出并在投标文件中附上基本账户开户证明。联合体投标的，其投标保证金可以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3.4.3 招标人最迟将在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 5 日内，向未中标的投标人和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以现金或者支票形式递交的，还应退还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

（2）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3）发生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3.5 资格审查资料（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应按下列规定提供资格审查资料，以证明其满足本章第 1.4 款规定的资质、财务、业绩、信誉等要求。

3.5.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应附投标人及其制造商（适用于代理经销商投标的情形）资格或者资质证书副本和投标材料检验或认证等材料的复印件以及：

（1）投标人为企业的，应提交营业执照复印件；

（2）投标人为依法允许经营的事业单位的，应提交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和组织机构代码证的复印件。

3.5.2 “近年财务状况表”应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的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的成立时间少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年份的，应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状况表。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应附①合同关键页（至少包括首页、含相关设备采购及安装内容的合同页、签字盖章页、合同签订日期页等）②经建设单位确认的验收报告或验收证明或用户证明材料的复印件，具体时间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3.5.4 “正在供货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应附合同关键页（至少包括首页、含相关设备采购及安装内容的合同页、签字盖章页、合同签订日期页等）等复印件。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3.5.5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应说明投标人败诉的设备买卖合同的相关情况，并附法院或仲裁机构作出的判决、裁决等有关法律文书复印件，具体时间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5.6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本章第 3.5.1 项至第 3.5.5 项规定的表格和资料应包括联合体各方相关情况。

3.6 备选投标方案

3.6.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允许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3.6.2 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招标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6.3 投标人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投标报价，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一个报价，但同时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供货方案的，视为提供备选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

组成部分。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供货期、投标有效期、供货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投标文件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7.3 (A) (1) 投标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投标函及对投标文件的澄清、说明和补正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投标人公章。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应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投标人公章。

(2) 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份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正本和副本的封面右上角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供电子版文件。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或电子版文件和纸质正本文件不一致时，以纸质正本文件为准。

(3) 投标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并编制目录，投标文件需分册装订的，具体分册装订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A) 投标文件应密封包装，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4.1.2 投标文件封套上应写明的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3 未按本章第 4.1.1 项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2.2 (A)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 (A) 招标人收到投标文件后，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凭证。

4.2.5 (A)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

4.3.2 (A)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7.3 (A) 项的要求签字或盖章。招标人收到书面通知后，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凭证。

4.3.3 投标人撤回投标文件的，招标人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4.3.4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3条、第4条的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A）

招标人在本章第4.2.1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5.2 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宣布开标纪律；
- （2）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
- （3）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 （4）（A）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开标顺序当众开标，公布招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情况、投标报价、交货期、交货地点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 （5）（A）投标人代表、招标人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 （6）开标结束。

5.3 开标异议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投标人或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5）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6.1.3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招标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6.3.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3.2 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合同授予

7.1 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3日内，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公示媒介和期限公示中标候选人，公示期不得少于3天。

7.2 评标结果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7.3 中标候选人履约能力审查

中标候选人的经营、财务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或存在违法行为，招标人认为可能影响其履约能力的，将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前提请原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标准和方法进行审查确认。

7.4 定标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招标人或招标人授权的评标委员会依法确定中标人。

7.5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3.3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6 履约保证金

7.6.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金额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或者事先经过招标人书面认可的履约保证金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履约保证金为中标合同金额的10%。联合体中标的，其履约保证金以联合体各方或者联合体中牵头人的名义提交。

7.6.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7.6.1项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7 签订合同

7.7.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7.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中标人提出附加条件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7.7.3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8. 纪律和监督

8.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自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8.5 投诉

8.5.1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可以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 10 日内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8.5.2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开标和评标结果提出投诉的，应当按照投标人须知第 2.4 款、第 5.3 款和第 7.2 款的规定先向招标人提出异议。异议答复期间不计算在第 8.5.1 项规定的期限内。

9.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本招标项目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评标方法	中标候选人排序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以技术得分高的优先；如仍存在相同情况，则对具有相同情况的投标人，按中标候选人数量规定，由评标委员会采用记名投票的方式，确定中标候选人的排序。
2.1.1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一致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或加盖投标人公章。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盖章）的，应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应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规定。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函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规定
		备选投标方案	除招标文件明确允许提交备选投标方案外，投标人不得提交备选投标方案
2.1.2	资格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和组织机构代码证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5.1 项规定，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和组织机构代码证（按照“三证合一”或“五证合一”登记制度进行登记的投标人，可仅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资质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业绩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其他要求	投标人已按照规定格式和内容签署盖章《投标人声明》（格式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联合体投标人	<u>不允许联合体投标。</u>
		不存在禁止投标的情形	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以投标函中的声明为评审依据）。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3	响应性 评审标准	投标报价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2 款规定
		投标内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1 项规定
		交货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2 项规定
		交货地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3 项规定
		商务和技术性能指标	招标文件第六章《商务和技术偏差表》中所列的偏差满足招标人需求。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3.1 项规定
		投标保证金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4.1 项规定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2.1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商务部分： <u>100 分（权重 10%）</u> 技术部分： <u>100 分（权重 30%）</u> 投标报价： <u>100 分（权重 60%）</u> 投标人综合得分=商务得分×商务得分权重+技术得分×技术得分权重+报价得分×报价得分权重 商务得分汇总及技术得分汇总计算方式： “投标人的商务标得分=所有评委的商务总得分汇总后的算术平均值； 投标人的技术标得分=所有评委的技术总得分汇总后的算术平均值。 分数出现小数点时，保留小数点后二位，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若通过价格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人在 5 名或以内的，以通过价格标有效性审查的各投标人的不含税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下浮 <u>1%</u> 作为评标基准价；若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人在 6 名或以上的则在通过初步评审的各投标人的不含税报价中，去一个最高价和一个最低价后，剩余不含税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下浮 <u>1%</u> 作为评标基准价。
2.2.3【10】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 计算公式	偏差率= 不含税投标报价 — 评标基准价 / 评标基准价*100%，（偏差率四舍五入保留 2 位小数，报价偏差率不足 1%的，按直线内插法计算投标报价得分）
条款号		评分因素（偏差率）	评分标准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2.4 (1)	商务评分标准 (10%)	类似业绩 (60 分)	投标人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之日承接过单项合同金额大于或等于人民币 130 万元或以上的类似项目供货业绩。每个业绩得 10 分，最多得 60 分。 注：业绩证明材料须同时满足以下 4 点： (1) 类似项目供货业绩是指塑料托盘的供货业绩。 (2) 投标人需同时提供采购合同关键页（至少包括首页、含相关供货内容的合同页、签字盖章页、合同签订日期页等）；否则视为无效证明材料。 (3) 金额以采购合同（不含补充合同）为准。业绩时间以采购合同（不含补充合同）的签订时间为准。 (4) 如上述资料不能清晰证明类似项目的业绩及合同金额的，还须提供其他有效的证明资料。
		企业认证证书 (10 分)	投标人同时具有在有效期内的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的，得 10 分；没有则不得分。 注：需提供有效的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方予以计算。
		财务状况 (20 分)	投标人 2020-2022 年的财务情况： 1、投标人近三年（2020 年度-2022 年度）的盈利情况，按全部投标人三年平均利润总额计算；三年平均利润总额金额排名第一的，得 10 分；排名第二的，得 5 分；排名第三的，得 2 分；排名第四及以后的，得 1 分。 2、投标人 2022 年的资产负债率小于 60%（不含 60%）的，得 10 分，其他的得 0 分。 注：（1）投标人需提供近 3 年（2020 年度-2022 年度）经第三方审计的年度审计报告和财务报表等证明材料（显示评审指标），净利润、负债率以第三方财务审计报告为准，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2）必须为投标人自身的财务报表，如分公司或子公司的，不能使用集团公司或母公司的财务报表或合并报表，否则不得分。 （3）不符合上述条件或未提供上述资料的不得分。
		研发能力 (10 分)	投标人具有与塑料托盘相关的研发能力的发明专利或实用新型专利，数量在 10 个及以上得 10 分；6—9 个得 6 分；1-5 个得 3 分；没有则不得分。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注：需同时提供专利证书复印件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证书发文信息检索网页截图（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计分。
2.2.4 (2)	技术评分标准 (30%)	技术综合能力 (50分)	针对投标人的设计图纸、材料配置方案（包括主要材料的品牌、加强件的规格、产地等）、制造工艺等方面进行横向比较： 优：整体技术综合能力最优，对本项目的适用性最强，完全满足用户需求的规定，得（30，50】分。 良：整体技术综合能力次之，对本项目的适用性有针对性，基本满足项目需求的，得（16，30】分。 中：整体技术综合能力相对差，对本项目适用性针对性一般，不能满足项目需求的，得【0，16】分。
		服务能力比较 (20分)	针对投标人的主要生产设备的照片、包括但不限于有关生产厂房、人员规模等方面介绍等进行横向比较： 优：供货能力优，生产能力优，有切实可行的售后服务方案，完全满足用户需求，得（12，20】分。 良：供货能力良，生产能力良，售后服务方案横向比较一般，基本满足用户需求，得（5，12】分。 中：供货能力一般，生产能力一般，售后服务方案横向比较较差，得【0，5】分。
		产品质量保证 (30分)	针对投标人提供的样品、产品的质量检测报告及投标文件相关内容进行横向比较： 1. 根据投标人的样品质量、外观、手感等方面进行评审，优的得（8，10】分；良的得（5，8】分；一般的得【2，5】分。没有提供样品的，不得分。 2. 根据投标文件的静态载荷、动态载荷相关内容与本项目的《用户需求书》的要求进行横向比较，优的得（8，10】分；良的得（5，8】分；一般的得【2，5】分。 3. 根据投标文件的承载变形相关内容与本项目的《用户需求书》的要求进行横向比较，优的得（8，10】分；良的得（5，8】分；一般的得【2，5】分。
2.2.4 (3)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 (60%)	投标报价得分	不含税投标报价等于评标基准价时得100分。不含税投标报价每高于评标基准价1%的，扣1分；每低于评标基准价1%，扣0.5分，扣至0分为止，中间采用插值法计算，得分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注：1、投标人的商务、技术得分为将各评委的商务、技术评分的算术平均分，分数出现小数点时，保留小数点后二位，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

2、若评委意见不一致时，则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评审结论。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招标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以技术得分高的优先；如果技术得分也相等，按照评标办法前附表的规定确定中标候选人顺序。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1）商务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技术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投标报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4 评分标准

（1）商务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技术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投标报价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的有关证明和证件的原件，以便核验。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的有关证明和证件的原件，以便核验。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初步评审包括形式评审、资格评审及响应性评审三部分。评标委员会首先按本章第 2.1.1 项形式评审标准对投标人进行初步评审中的形式评审，通过形式评审的投标人方可进入资格评审；然后按本章第 2.1.2 项资格评审标准对投标人进行资格评审，通过资格评审的投标人方可进入响应性评审；按本章第 2.1.3 项响应性评审标准对投标人进行响应性评审，通过响应性评审的投标人方可进入

详细评审。如评标委员会成员的评审意见不一致时，以评标委员会过半数成员的意见作为评标委员会对该情形的认定结论。

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或者对招标文件的偏差超出招标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或最高项数；

（2）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及其他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并要求投标人书面澄清确认。投标人拒不澄清确认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投标报价为各分项报价金额之和，投标报价与分项报价的合价不一致的，应以各分项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投标报价；

（4）如果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则视为缺漏项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

（5）不含税价格加上税费后与含税价格不一致时，以不含税价格为准修正含税价格作为有效的投标总价。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1）按本章第 2.2.4（1）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商务部分计算出得分 A；

（2）按本章第 2.2.4（2）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部分计算出得分 B；

（3）按本章第 2.2.4（3）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不含税投标报价计算出得分 C；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投标人综合得分=A×商务权重+B×技术权重+C×报价权重。

3.2.4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并否决其投标。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且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排序。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另册）

第二卷

第五章 用户需求书

(另册)

第三卷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如招标文件没有提供格式的，由投标单位自定。

王老吉大健康兰州生产基地项目塑料托盘采购及相关服务

投标文件

投 标 人：_____（盖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年__月__日

目 录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适用于无委托代理人的情况）
- 二、授权委托书（适用于有委托代理人的情况）
- 三、投标保证金
- 四、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 五、分项报价表
- 六、资格审查资料
- 七、投标设备技术性能指标的详细描述
- 八、技术支持资料
- 九、技术服务和质保期服务计划
- 十、其他资料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 投标函

_____ (招标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 (项目名称) 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愿意以人民币 (大写) _____ (¥_____) 的投标总报价 (其中, 增值税税率为_____) 提供_____ (设备名称及技术服务和质保期服务), 提供本招标项所有设备及技术服务和质保期服务, 并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

2. 我方的投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 (3) 投标保证金;
- (4) 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 (5) 分项报价表;
- (6) 资格审查资料;
- (7) 投标设备技术性能指标的详细描述;
- (8) 技术支持资料;
- (9) 技术服务和质保期服务计划;

.....

投标文件的上述组成部分如存在内容不一致的, 以投标函为准。

3. 我方承诺除商务和技术偏差表列出的偏差外, 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4. 我方承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撤销投标文件。

5. 如我方中标, 我方承诺:

- (1) 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 (2) 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 (3)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 (4) 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6. 我方在此声明, 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7. _____（其他补充说明）。

投 标 人：_____（盖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地 址：_____

网 址：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邮政编码：_____

_____年__月__日

（二）投标函附录

序号	条款名称	约定内容	备注
1	交货期	按招标文件要求	
2	交货地点	按招标文件要求	
3	合同价款确定方式	按招标文件要求	
4	投标有效期	按招标文件要求	
5	营业执照证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投 标 人：_____ (盖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月__日

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注：本身份证明需由投标人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人：_____（盖投标人公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_____（联系手机）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_____（招标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注：本授权委托书需由投标人加盖单位公章并由其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投 标 人：_____（盖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可采用现金、支票、汇票、信用证、保函、保险、专业担保公司担保等形式。

（1）如采用现金、支票或者汇票形式提交的，由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代收，投标保证金须从投标人基本账户递交。

①具体要求详见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有关指引。

②投标人必须提前办理缴纳投标保证金的事宜，且在缴纳保证金之前必须先咨询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详细缴纳方法，否则需自行承担保证金无法成功缴纳的风险。

（注：①递交事宜请自行咨询交易中心；请各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按上述金额递交至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到账情况以开标时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数据库查询的信息为准。

②投标人需在交易系统中将汇入投标保证金与投标项目进行绑定，绑定成功后才能被认定为完成缴交投标保证金义务。操作流程具体按交易中心要求。）

（2）如采用信用证或保函或保险或专业担保公司担保等形式提交的，在开标前不强制要求提交纸质原件，由中标候选人在中标候选人公示前提交并在网上公示，但投标人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交投标保函或投标保证保险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银行投标保函有效期应长于或等于投标有效期，若投标有效期延长的，银行投标保函有效期应相应延长，且延长后的有效期应满足前述要求。投标人提供的银行投标保函应为银行出具的无条件、见索即付、不可撤销的保函。

（3）本项目允许递交电子保函，具体操作详见新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时间及地点同递交投标文件的时间及地点）。电子保函具体操作要求详见《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投标项目保证金操作指引的说明》，递交事宜请自行咨询交易中心。以信用证、保函或保险等形式递交的，其凭证的复印件需加盖投标人公章，放入纸质投标文件中。

四、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序号	名称	需求说明	要求	投标实际参数	是否偏离（无偏离/正偏离/负偏离）	偏离简述	备注
一	商务部分						
1.	招标合同内容条款	合同条款全部响应	不可负偏离				
二	技术部分						
《用户需求书》六、技术要求							
（一）带“★”条款							
1.	★原料：采用 100%抗冲击高密度聚乙烯（HDPE）全新料		不可负偏离				
2.	★颜色：白色。		不可负偏离				
3.	★托盘总重量：≥ 23.5kg，其中塑料重量>16.5KG。		不可负偏离				
4.	★塑料托盘需要加方管进行加强。胶板内安置≥8 根钢管，托盘每层面板 4 根；方管使用 Q235 镀锌材料，采用喷塑技术处理，防止钢管锈蚀。		不可负偏离				
（二）不带“★”条款							
1.							
2.							
.....							

注：1、投标人须在“偏离简述”栏内简述偏离情况，如描述不能清晰表达偏离情况，将按评分标准相应扣分或作否决投标处理。

- 2、如不带“★”条款有偏离的，需在本表中逐列出，否则视为完全响应《用户需求书》。
- 3、投标人保证：除商务和技术偏差表外，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投标人（盖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五、分项报价表

1. 分项报价表说明

2. 分项报价表

2-1 投标报价总表

2-1-1 设备投标价格表

2-1-2 备品备件及专用工具投标价格表

2-1 投标报价总表

投标报价总表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单位: 人民币元

序号	内容	报价
1	塑料托盘	
2	其他 (如有)	
3	总报价合计	含税价格: (大写) 人民币 元 (¥ 元) (其中: 不含税价格¥ 元, 税率: ____%)

注: 1. 投标人须按要求填写所有信息, 不得随意更改本表格式。

2. 所有价格均应以人民币报价, 金额单位为元, 小数点后保留两位。若不含税价格加上税费后与含税价格不一致时, 以不含税价格为准修正含税价格作为投标总价。

3. 投标人的报价须包含“用户需求书”完成设备采购及服务工作的所有费用, 包括但不限于设备费、备品备件费、人工费、货物的设计、制造、包装、仓储、运输、保险、验收、质保期保障服务、管理费和利润等的全部含税费用, 也包括所有应向所有权人支付的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有关费用及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合同明示或暗示的风险、责任和义务涉及费用、实施过程中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等。如有进口设备需要支付关税、进口环节税、增值税、运保费等费用, 视为包括在总价中, 买方将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合同总价含增值税, 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时, 增值税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

投 标 人: _____ (盖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月__日

2-1-1 设备投标价格表（投标人按照投标方案增减内容）

设备投标价格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型号规格	制造商/品牌	单位	数量	单价（含税）	合价（含税）	交货期	备注
1	塑料托盘								
2	...								

- 注：1. 如果总价与单价不符，则以单价为准。
2. 表中的单价应包括项目制造或装配中采用的组件和原料的已付和应付的销售税、进口环节税（关税和增值税等）和建安税等上级政府及当地政府现行规定的应缴纳的各种税收和费用，以及交货前的运输费、装卸费和运输保险费等。
3. 按用户需求书内的种类、数量要求可自行修改填报，其中涉及设备品牌的必须填写完整，上述价格计算在投标总价内。

投 标 人：_____（盖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月__日

六、资格审查资料

(一) 基本情况表

企业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			
企业性质		公司品牌	
质量管理体系		经营资质	
注册时间		总人数（技术人员数）	
注册资本金		进出口经营权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联系人		电话 / 手机	
传真		电子信箱	
企业网址		邮政编码	
企业地址			
投标人关联企业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与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投标产品信息			
产品名称			
产品品牌			
产品的制造商			
产品型号规格			
产品年生产能力			
产品制造商具有的相关证书			
本表后附： 1、营业执照(副本)的复印件； 2、投标人须知要求投标人需具有的各类资质证书(副本)的复印件； 3、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副本)的复印件（如果有）； 4、产品认证或生产许可证明文件(副本)复印件(如果适用)； 5、制造商出具的有效的授权证明复印件(如果适用)和制造商具备的资质证书（如果适用）； 6、单位组织架构； 7、现场管理组织架构（如果有）；			

- | |
|--|
| <p>8、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复印件；</p> <p>9、投标人自行生产的产品信息和技术特点（如果适用）；</p> <p>10、投标人代理或代理销售的产品信息、技术特点和制造商情况（如果适用）；</p> <p>11、技术支持/技术引进/技术合作信息（如果有）；</p> <p>12、投标人企业介绍（可以包括生产能力、主营业务、组织结构、制造工厂简介、技术特点或企业优势等）；</p> <p>13、其他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资料。</p> <p>说明：以上所附文件需加盖单位公章。</p> |
|--|

注：1. 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第 3.5.1 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2. 如果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对投标设备制造商的资质提出了要求，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第 3.5.1 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资质证书复印件。

（二）近年财务状况表

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第 3.5.2 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基本财务信息			
王老吉大健康产业（兰州）有限公司：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对本表下述所填信息的是准确的、真实的、符合客观事实的、不存在虚假成份。若我方违反上述声明，愿承担与此相关的一切责任。 _____（投标人）（单位公章） 日期：_____			
法定资本	万元	已发行股本	万元
开户行		账号	
纳税人登记号		信用等级（评议机构）	
近三年营业额	2020 年：_____ 2021 年：_____ 2022 年：_____		
近三年盈利情况	2020 年：_____ 2021 年：_____ 2022 年：_____		
2022 年资产负债率	2022 年的资产负债率： _____%（由投标人按照以下公式计算填报） 2022 年的负债总额： _____ 2022 年的资产总额： _____ 注：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本表后附：

1、投标人需提供近 3 年（2020 年度-2022 年度）经第三方审计的年度审计报告和财务报表等证明材料（显示评审指标），净利润、负债率以第三方财务审计报告为准，必须为投标人自身的财务报表，如分公司或子公司的，不能使用集团公司或母公司的财务报表或合并报表，否则不得分。

（三）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设备名称	
规格和型号	
项目名称	
买方名称	
买方联系人及电话	
合同价格	
项目概况及 投标人履约情况	
备注	

注：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第 3.5.3 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四）正在供货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

设备名称	
规格和型号	
项目名称	
买方名称	
买方联系人及电话	
合同价格	
项目概况及 投标人履约情况	
备注	

注：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第 3.5.4 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五）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

注：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第 3.5.5 项的要求附相关证明材料。

（六）投标人声明格式

投标人声明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及招标监管机构：

本公司就参加_____（项目名称）_____投标工作，作出郑重声明：

一、本公司保证投标登记及其后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的。

二、本公司保证不与其他单位围标、串标，不出让投标资格，不向招标人或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

三、本公司不存在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所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四、本公司及其有隶属关系的机构，没有参加本项目招标文件的编写工作；本公司与本次招标的招标代理机构没有隶属关系或其他利害关系。

五、本公司承诺，中标后严格执行安全生产相关管理规定。

本公司违反上述保证，或本声明陈述与事实不符，经查实，本公司愿意接受公开通报，承担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并自愿停止参加广州市行政辖区内的招标投标活动三个月。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年 月 日

（七）不转包承诺书

不转包承诺书

_____（招标人名称）：

我方_____（投标人名称）于____年__月__日自愿参与你方_____（项目名称）的投标，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不将中标项目转包给第三方。如违反本承诺，将自愿接受你方的以下处罚：

一、立即停工整改，同时不免除因此造成工期延误的处罚。

二、接受你方扣除我方所有履约保证金共_____元的处罚（注：履约保证金为投标总价的10%）。

三、接受你方将我方列入王老吉大健康产业（兰州）有限公司承包商黑名单的处罚。

四、如因此造成人身伤亡或财产损失事故（件）的，我方将完全负责，自愿接受法律法规和合同约定的处罚。

投标人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年 月 日

（八）不违法违规分包承诺书

不违法违规分包承诺书

_____（招标人名称）：

我方_____（投标人名称）于____年__月__日自愿参与你方_____（项目名称）的投标，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

- 一、不将合同约定可以分包以外的工作进行分包；
- 二、按照合同约定分包的工作，分包人不得再次分包。

如违反上述承诺，我方自愿接受你方的以下处罚：

- 一、立即停工整改，同时不免除因此造成工期延误的处罚。
- 二、接受你方扣除我方所有履约保证金共____元的处罚（注：履约保证金为投标总价的10%）。
- 三、接受你方将我方列入王老吉大健康产业（兰州）有限公司承包商黑名单的处罚。
- 四、如因此造成人身伤亡和财产损失事故（件）的，我方将完全负责，自愿接受法律法规和合同约定的处罚。

投标人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年 月 日

（九）制造商声明函

制造商声明函

我公司_____是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成立的一家生产塑料托盘的制造商，主要营业地点设在_____。兹声明我司就王老吉大健康兰州生产基地项目塑料托盘采购及相关服务项目使用我公司自行生产制造的塑料托盘参与投标，现就本项目投标事宜承诺如下：

(1) 作为制造商，我方保证提供合格优质的产品。

(2) 我司对所交付的产品承担质量售后保证责任。

特此声明！

制造商名称：

年 月 日

(十) 投标人认为应提交的其他资料

七、投标设备技术性能指标的详细描述

（一）承诺函

承诺函

_____（招标人名称）：

我方_____（投标人名称）于____年__月__日自愿参与你方_____（项目名称）的投标，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按照本项目《用户需求书》要求执行：

塑料托盘损坏和更换：第一年内非人为的质量损坏托盘在 0.5%到1%之间，按质量损坏量的 2 倍数量更换，第一年内非人为的质量损坏托盘 $\geq 1\%$ ，则按质量损坏量的 3 倍数量更换。更换塑料托盘为全新、同规格、同型号、同材料的成品，并负责托盘输送至招标人工厂，所产生的托盘生产、运输、装卸等费用由我方负责。

投标人名称：_____（企业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年 月 日

（二）投标人根据《用户需求书》及技术部分评分表内容认为应提交的其他资料（格式自定）

八、技术支持资料

投标人根据《用户需求书》及技术部分评分表内容编制（格式自定）。

九、技术服务和质保期服务计划

投标人根据《用户需求书》及技术部分评分表内容编制（格式自定）。

十、其他资料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交的或满足评审需要的其他资料（格式自定）。